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会议议程	2
2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3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6
4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8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9
6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1
7	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5
8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6
9	关于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43
1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7
11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49
12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51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8 日 14: 00

会议地点：厦门机场 T4 候机楼一楼东侧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厦门空港董事长汪晓林先生

会议议程：

一、厦门空港董事长汪晓林先生宣布大会开幕，致欢迎辞

二、股东阅读相关议案：

-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审议《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审议《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11、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三、与会股东对相关议案进行交流

四、厦门空港董事会秘书曾海颖先生宣读《投票表决办法》

五、会议主持人提议《监票人、计票人名单》，会议表决

六、全体股东及代理人填写表决票，总监票人检查票箱

七、总监票人报告投票箱检查情况

八、全体股东及代理人投票表决

九、计票人统计表决票，监票人现场监票

十、股东交流

十一、总监票人宣读现场投票结果

十二、上海锦天城（厦门）律师事务所发表关于现场投票的鉴证意见（汇总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数据后出具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受公司董事会委托，我就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攻坚之年。公司董事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积极履行董事会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掌握公司经营情况，对股东大会决策、措施的贯彻落实进行督促和检查，保证了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扎实推进年度各项工作，立足机制、模式及工具创新，持续保持了厦门空港安全平稳的运行态势。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在上级党委和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以“聚焦品质发展、创新驱动发展”的年度战略主题扎实推进年度各项工作。

1、生产指标保持平稳态势。2019 年，厦门机场保障安全飞行 19.29 万架次，比降 0.23%，其中运输起降架 19.12 万次，比降 0.16%；累计旅客吞吐量 2741.34 万人次，比增 3.24%；累计完成货邮吞吐量 33.05 万吨，比降 4.34%。境外旅客 365.93 万人次，比增 0.03%（其中国际旅客 254.84 万人次，比增 7.72%，地区旅客 111.09 万人次，比降 14.06%）。

2、保持安全运行。公司在深入分析内外部形势和环境变化的基础上，着重从管理体系、规章体系、监察体系、质量体系和安全绩效等方面展开优化升级工作，确保管理机制的与时俱进和细致周密；深入自查，同时审视流程、环境、设备等变化带来的隐蔽风险，主动作为，查漏补缺；扎稳安全步伐，推进长效管理机制迈向新水平；深入风险管控精益化，促进主动补缺能力取得新提升；多措并举固化安全重点，提升安全品质取得新成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圆满完成 2019 年厦门市航空器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演练，此次演练是厦门机场历年来规模最大、场景最全的一次演练。

3、持续提升客户体验价值。一是提升人文品牌知名度。一方面，借助航站楼商业资源，对接楼内商家开展世界读书日、机器人体验展等活动；与外部琴行合作，以资源置换方式引入 T4 航站楼钢琴摆放项目，并在此基础上提供常态化钢琴弹奏演出，打造形成高雅、精致的航站楼艺术氛围。另一方面，结合往年活动形成“跨界中国年”、

“一起来博欢”等具有延续性的人文活动主题；同时完成“鼓浪知音”四季主题音乐会举办，进一步丰富了人文机场内涵。二是优化服务内容，彰显人文关怀。全年公司践行“真情服务”理念，开展主题特色活动，推出“相伴箱随”、“家家有礼”等服务项目，充分彰显了厦门空港的人文情怀。服务质量持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在 2019 年前三季度民航资源网机场旅客服务评测中，厦门机场在 37 家内地机场中综合得分两次排名第二，一次排名第四，厦门机场安检持续荣获 2019 年“全国最佳机场安检”称号，在中国质量协会服务大赛中，荣获全国优质服务奖、品牌故事厦门分赛区一等奖。

4、门户枢纽建设顺利推进。全年境外旅客吞吐量 365.9 万人次。厦门机场累计与 121 个境内外城市通航，其中国内 95 个（含地区 4 个），国际 26 个（3 个货机通航点）。2019 年新增航点：乌兰浩特、承德、安顺、满洲里、克拉玛依、岳阳、汉中、临汾、曼德勒、仰光、西哈努克、札幌、上饶、兴义、北京/大兴、安克雷奇（技术经停）。

5、经营效益稳步提升。受益于业务量增长及民航收费改革等影响，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533.10 万元，比增 0.46%；2019 年发生成本 101,886.12 万元，比增 0.1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1,832.79 万元，比增 2.51%。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度，厦门机场业务量完成情况：

项目	运输起降（架次）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货邮吞吐量（万吨）	
	本年累计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总计	191,240	-0.16%	2,741.34	3.24%	33.05	-4.34%
国内	170,333	-0.20%	2,486.50	2.80%	25.97	-4.64%
地区	7,490	-17.56%	111.09	-14.06%	4.94	-8.81%
国际	20,907	0.14%	254.84	7.72%	7.08	-3.21%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533.10 万元，比增 0.46%，公司各项收入与飞行起降架次和旅客吞吐量密切相关，公司收入的增长仍然受制于航空业务的增长（因存在其他形式的飞行（不以营利为目的的通用航空飞行），所以部分项目分项数字之和与总计数存在差异）。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85,330,954.35	1,777,155,707.84	0.46
营业成本	1,018,861,206.03	1,016,911,453.83	0.1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1,986,205.00	47,543,928.76	9.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44,211.80	-1,864,728.01	-2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836,621.21	857,528,350.77	-1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415,625.97	-327,940,784.77	5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381,242.77	-313,362,668.73	34.15

2、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533.10 万元，比增 0.46%；2019 年发生成本 101,886.12 万元，比增 0.1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业务收入	1,157,633,197.14	809,783,765.07	30.05	0.22	-0.99	增加 0.86 个百分点
租赁及特许权收入	426,204,133.48	94,898,070.45	77.73	-0.19	7.38	减少 1.57 个百分点
货站及货服业务	98,547,538.42	47,645,083.04	51.65	-7.98	1.75	减少 4.63 个百分点
地勤业务	21,579,279.47	19,894,953.68	7.81	20.16	20.46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其他	81,366,805.84	46,639,333.79	42.68	16.35	-1.36	增加 10.29 个百分点
合计	1,785,330,954.35	1,018,861,206.03	42.93	0.46	0.19	增加 0.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福建地区	1,785,330,954.35	1,018,861,206.03	42.93	0.46	0.19	增加 0.15 个百分点

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 1) 航空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主要是旅客吞吐量同比增长 3.24%所致；
- 2) 租赁及特许经营权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候机楼候机楼内收入由简易征收（税率 5%），变更为一般纳税征收方式（税率 9%）；
- 3) 货站及货服业务同比下降主要是货邮吞吐量同比下降 4.34%所致；
- 4) 地勤收入的增长主要是逾重代理收入增加所致；
- 5) 毛利率同比增加 0.15 个百分点，主要是收入增长高于成本增长所致。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业	人工成本	470,733,991.12	42.16	430,447,319.59	38.86	9.36	
交通运输业	直接运行成本	168,452,823.98	15.09	175,012,053.53	15.80	-3.75	
交通运输业	折旧费	181,403,157.10	16.25	195,072,379.48	17.61	-7.01	
交通运输业	维修费	153,031,798.93	13.71	164,676,388.82	14.86	-7.07	
交通运输业	税费支出	47,158,349.52	4.22	45,229,997.64	4.08	4.26	
交通运输业	其他	97,225,639.90	8.71	99,247,241.17	8.96	-2.04	
交通运输业	财务费用	-1,444,211.80	-0.13	-1,864,728.01	-0.17	-22.55	
	合计	1,116,561,548.75	100.00	1,107,820,652.22	100.00	0.7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财务费用绝对值减少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9,847.7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9.1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6,100.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42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8,410.2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5,117.7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6.11%。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国内外航空运输企业及旅客提供地面保障服务，前五名客户销售中的关联方主要是向福建兆翔广告有限公司提供的媒体使用收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中的关联方采购主要是向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及土地、向厦门兆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的维保及候机楼维修管理服务、向厦门兆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候机楼机电维保服务及安防弱电设备等。

3、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其他收益	11,458,995.35	8,267,850.95	3,191,144.40	38.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95,833.36		5,595,833.36	
信用减值损失	49,581.61		49,581.61	
资产减值损失		2,817,563.59	-2,817,563.59	-100.00
营业外收入	4,605,699.55	2,925,894.62	1,679,804.93	57.41
营业外支出	1,493,478.27	3,538,394.05	-2,044,915.78	-57.79

其他收益：主要是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本年度进项税可加计扣除 10%，计入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本期没收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主要是本期处理非流动资产损失所致。

4、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41,149.24	79,837,750.94	-37,196,601.70	-46.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161,165.96	220,384,000.51	108,777,165.45	49.3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7,000,000.00	1,140,000,000.00	457,000,000.00	40.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791,776.08	19,732,138.22	7,059,637.86	3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349,739.80	87,874,168.49	136,475,571.31	15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10,000,000.00	1,400,000,000.00	510,000,000.00	36.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77,778.26	3,640,268.73	1,637,509.53	4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到候机楼招租投标保证金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主要是本期支付预交较多企业所得税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回较多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回较多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支付 T4 候机楼决算款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购买较多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提前偿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30,476,515.06	5.06	428,436,762.59	9.26	-46.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3,595,833.36	20.93				
其他流动资产	89,413.67	0.002	639,426,967.78	13.82	-99.99	
在建工程	6,650,311.54	0.15	449,974.36	0.01	1,37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45,164.48	0.09	3,063,015.57	0.07	35.33	
应付账款	218,530,358.46	4.80	396,836,318.44	8.58	-44.93	
预收款项	30,387,540.95	0.67	7,035,486.12	0.15	331.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333,333.36	0.07	-100.00	
长期应付款		-	1,944,444.90	0.04	-100.00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本期购买较多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主要是本期执行新金融准则，原划分为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产品，本期划

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时，本期购买较多理财产品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本期执行新金融准则，原划分为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产品，本期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本期新建工程项目暂未完工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本期设备类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 T4 候机楼项目工程决算款所致。

预收款项：增加主要是本期预收航空性服务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是本期归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减少主要是本期归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三）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9年，中国民航行业规模稳居世界第二，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与日俱增，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愈发凸显。2019年是新中国民航成立和“两航起义”70周年，民航工作大事多、要事多、亮点多。根据中国民航主要运输生产指标统计，2019年我国民航业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1,292.7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6.6 亿人次、货邮运输量 752.6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7.1%、7.9%、1.9%。2019年全国机场共实现飞机起降架次 1,166.0 万架次，同比增长 5.2%；旅客吞吐量 135,162.9 万人次，同比增长 6.9%；货邮吞吐量 1,710.0 万吨，同比增长 2.1%。

2019年厦门机场全年完成飞行起降 19.29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2741.34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33.05 万吨，同比分别下降 0.23%、增长 3.24%和下降 4.34%，其中旅客吞吐量在国内机场排名第十三位。

2019年亚太地区部分枢纽机场运营情况：

项目	飞行起降架次（架次）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货邮吞吐量（万吨）	
	2019	同比增长%	2019	同比增长%	2019	同比增长%
首都机场	594,329	-3.2	10,001.4	-1.0	195.5	-5.7
香港机场	419,730	-1.9	7,153.8	-4.2	481.0	-6.1
浦东机场	511,846	1.4	7,615.4	2.9	363.4	-3.6
白云机场	491,249	2.9	7,337.8	5.2	192.0	1.6
仁川机场	404,104	4.3	7,117.0	4.3	276.4	-6.4
厦门机场	192,929	-0.23	2,741.34	3.24	33.05	-4.34

数据来源：相关机场官网、公司统计

A 股部分上市机场公司财务指标：

A 股机场公司	2018 年（亿元）			2019 年 1-6 月（亿元）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上海机场	93.13	51.69%	42.31	54.55	56.37%	27.00
白云机场	77.47	29.75%	11.29	38.60	22.04%	4.28

深圳机场	35.99	25.88%	6.68	18.57	27.36%	3.08
厦门机场	17.77	42.78%	5.06	8.97	43.12%	2.60

数据来源：相关上市公司年报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海西龙头机场，颇具人文体验的区域性航空枢纽

厦门机场航线网络布局不断完善，报告期内旅客吞吐量列全国第 13 位，境外旅客吞吐量列全国第 9 位，在海西地区机场中稳居龙头。未来几年将着力提升枢纽运行品质，打造海西经济区航线最丰富、中转最便捷、最具人文体验的区域性航空枢纽。

2、安全管理能力

公司紧跟形势，引以为戒，在做好日常安全管理工作的同时，居安思危，有的放矢，从夯实安全基础、强化风险管控、提升安全品质三个方面系统性、针对性提升厦门机场安全管理能力。厦门机场保持全年运行平稳安全。

3、深度流量价值开发能力

多维拓展营销渠道，优化招标方式，推行高价值地块和低价值地块搭配招标模式，推行招标信息发布预告机制，让招标结果更加符合市场预期和旅客需求；创新模式，推动存量资源的深度开发，探索线上线下的新商业模式；优化商户沟通，形成良好商业氛围。

4、精益管理能力

深度开发商业流量价值，优化业态；完善商业管理机制，提升候机楼营商环境；挖掘资源潜力，提高超饱和机场运行效率；降本增效，稳健推进“绿色空港”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人文机场建设，继续加强安全管理，践行精益管理，创造差异化体验价值，提升资源整合及配置能力。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未持有及买卖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企业股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本期无重大的股权投资。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本期无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9,190,708.30	953,595,833.36	314,405,125.06	26,917,595.38
合计	639,190,708.30	953,595,833.36	314,405,125.06	26,917,595.38

2、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本期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3、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理财	自有资金	2,545,000,000.00	948,000,000.00	0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元翔空运货站（厦门）有限公司	22,448	58%	从事航空货物装卸、搬运、分拣、计量、包装、理货、仓储、短途陆路运输业务和航空货运有关单证制作及航空货运信息咨询、查证服务业务，航空运输业务相关的仓储设施建设、经营等	39,953.37	5,745.99	1,779.87
元翔空运货服（厦门）有限公司	1,400	58%	(1) 航空货物仓储；(2) 办公场所租赁。	13,194.29	2,669.00	2,106.99
元翔机务工程（福建）有限公司	800	55%	(1) 航空器地面一般勤务；(2) 航空器过站、航行前、航行后例行检查；(3) 航空器非例行检查；(4) 航空器材的供应与管理；(5) 航空器清洁；(6) 航空器维修资料及地面专用工具设备、场地的提供	7,655.87	9,868.61	735.91
厦门机场候机楼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100%	候机楼投资开发、资产管理、物业管理	145,043.92	9,371.43	3,795.53
厦门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2,000	20.50%	计算机软、硬件工程项目的承包；计算机软件、硬件、外设、网络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租赁及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20,186.97	14,769.03	2,264.64
福建兆翔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1,000	25%	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建筑；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物业管理	4,627.08	2,945.59	320.93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十三五”及“十九大”带领民航发展进入新的历史阶段，2019年全国机场共实现飞机起降架次1,166.0万架次，较上年增长5.2%；旅客吞吐量135,162.9万人次，较上年增长6.9%；货邮吞吐量1,710.0万吨，较上年增长2.1%。“一带一路”规划的逐步落实为世界经济带来新的增长点。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要建设交通强国。2019年民航工作会议指出，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推动和实现民航高质量发展，是摆在我们面前的迫切要求和艰巨任务。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民航业必须要把推进民航高质量发展作为确定工作思路、制定发展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的根本要求，必须进一步明确民航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基本要素、路径方向和效益品质，推动高质量发展在民航落地生根。福建自贸区政策实施、厦漳泉同城化发展，区域经济的转型升级、制度创新、税收优惠、通关便捷等改革红利，将有效增强区域经济开放度及活力。

厦门作为民航“十三五”规划建设的区域门户枢纽，在新一轮总规编制中，已明确要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一带一路战略支点城市及国际性的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特别是厦门市提出将探索打造自贸区升级版，争取建设自由贸易港，探索出入境管理实施更加便利的制度，给机场带来重要挑战的同时也带来了难得的发展契机。另外，厦门市出台的国际航线扶持政策，为公司争取国际航权政策、开辟航线、航点创造了有利条件。上述有利条件，为我们航线拓展、客货增长带来了市场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立足“构建面向东南亚、东北亚及港澳台，辐射欧美澳航线网络，打造海峡西岸经济区航线最丰富、中转最便捷、最具人文体验的区域性航空枢纽”的战略目标，致力于深度开发流量及其价值，打造“闽里闽外”和“东情西韵”为主线的特色人文机场，成为国内机场业引领体制机制变革，践行精益管理，独具品牌魅力的最佳机场运营商。

（三）经营计划

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多个国家蔓延，给民航业带来较大的冲击。疫情发生后，为保障广大旅客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运输生产秩序，公司坚决落实各级政府等关于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坚持“内防扩散、外防输入”的策略，

精心组织部署，层层压实责任，全面打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阻击战。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公司 2020 年主要业务量将出现负增长。2020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集团“双轮驱动，连环提升”的战略主导原则，遵循公司“确保安全、提升能力、聚焦人文、品质发展”的年度工作主线，坚持“党建引领，牢筑安全防线，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升运行效率和运行效益，打造差异化的人文机场，推进新技术应用，完善人才培养体系”的基本工作思路，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夯实安全基石，提高安全管控能力。基于单跑道高饱和运行，资源不足和设施设备老化问题持续存在，同时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运行压力和安全风险将进一步加大的现状，2020 年重点关注安全管理能力提升，强化关键风险点防控，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厦门空港安全运行。

2、挖掘潜在效能，提高运行品质。厦门机场目前已经进入高饱和运行周期，地空保障资源供给日趋紧张，2020 年一方面要推进空域精益管理，挖掘地面资源潜力，发挥协同指挥平台效能，另一方面，通过运行带动营收，提升机场整体运行品质。

3、推进人文建设，增强人文内涵。2020 年人文机场建设将继续致力于打造以客户服务为中心，凸显闽台海洋文化，独具鲜明主题特色的人文机场。

4、推进技术应用，提升管理效能。2020 年新技术工作将重点围绕改善旅客体验、强化安全管控能力、提升管理效能三个方面，将新技术引入旅客、行李、生产、安全等各个环节，推进项目的落地，通过开展试点验证、课题成果运用总结。

5、坚持党建引领，提升企业活力。加强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树立党建品牌标杆；加强自身建设，完善公司纪检监察组织体系；扎实开展团建活动，助力青年员工成长；推动工会服务精准入心，增强员工幸福感；创新搭建厦门空港品牌魅力，提升空港品牌价值。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长期来看，国家总体经济形势和经济政策将继续有利于民航业的发展。但 2020 年，厦门机场仍可能面临以下几个方面的风险和挑战：

1、2020 年新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迅速蔓延，给民航业带来巨大的冲击。受疫情影响，旅客货邮运输量双双下降，民航企业效益锐减，机场作为公共场所，疫情期间安全管理压力增加。此外，随着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扩散，社会总需求受到抑制，部分驱动行业增长的动力有所放缓，对公司生产经营也产生不利影响。

2、当前世界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民航业政策变

化及原油价格波动、高铁分流、空防安全等行业特有风险均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确定性。

3、空域资源的紧张制约机场高速发展，单跑道运行在时刻容量上已基本饱和，对厦门机场发展产生一定的制约，低增长、超饱和成为厦门机场运行的新常态，航空业务发展空间面临瓶颈并增大运行保障压力及风险。

4、随着周边新建、改建机场的逐步投产，分食国内民航市场，对厦门机场在客货运市场的有效增长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面临挑战的同时，我们也看到新的机遇。第一，国家的“一带一路”战略、“十九大”提出建设交通强国、民航运输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福建自贸区及厦漳泉同城化发展、“厦门会晤”在厦召开等政策红利，将继续为厦门机场创造有利的外部发展环境。第二，公司深入推进人文机场建设，走精细化、精致化的发展道路，持续积累和打造核心竞争能力。通过精益化管理，加大新技术应用，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行管理效率将有利于公司业绩提升。通过有效风险管控，确保全年安全形势平稳发展；美化环境、提升景观及人文体验，展示厦门窗口形象；合理投资及精益管理，提升软硬件综合保障能力；通过管理创新和文化建设，形成发展的内在驱动力，实现企业健康、高品质发展。第三，民航新收费政策自2017年4月1日起施行，民航放开了部分非航空性业务价格收费，提高了机场定价自主权，提高了公司议价能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政策保障。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2012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事项条款进行修订。

2、根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提高利润分配的议案》（临【2016-029】），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内容如下：“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提议公司分配2016年度—2018年度现金股利政策为：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百分之七十五。”

3、根据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研究，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9,78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8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 381,196,800.00 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完成 2018 年度的利润分配工作。

4、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 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 2019-2021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为：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	5.23	0	155,754,630.00	518,327,930.54	30.05
2018 年	0	12.80	0	381,196,800.00	505,655,028.75	75.39
2017 年	0	10.40	0	309,722,400.00	410,804,367.22	75.39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1、扶贫工作情况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重要战略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厦门市国资委《关于继续与临夏州开展“结对帮百村”活动的通知》要求，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与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银川乡刘王村、积石山县郭干乡大杨家村开展结对帮扶工作。

2、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作为东南沿海区域性航空枢纽，厦门空港秉持“追求卓越绩效，尽心奉献社会”的企业宗旨，坚决贯彻落实政府关于节能减排的工作要求，不断完善节能减排管理制度，努力创造良好效益，确保企业保值增值，同时积极参与公益助学活动，展示企业良好形象。

在节能减排方面，公司逐步推进“十三·五”节能项目实施，已完成的LED灯及中央空调节能改造、光伏发电、地面特种车辆“油改电”等项目节能减排成效显著。2019年，公司进一步提高地面设备替代飞机APU的使用率，以减少机动车辆柴油、汽油及飞机航空油料的使用量，减少环境污染，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此外，厦门空港作为福建省首批碳排放控排企业，连续三年按时完成碳排放履约工作，超计划完成节能目标。

厦门空港已成立以各分公司、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生活垃圾分类领导小组，统筹机场范围内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定期向市生活垃圾分类办公室报送工作情况。

在宣传方面，厦门空港在航站楼内外、食堂等公共场所，利用电子屏、宣传栏等方式，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同时印制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海报，于宿舍区、办公区进行分发、张贴。2019年，厦门空港垃圾分类管理办公室牵头组织了多场垃圾分类相关知识培训，并形成培训考核记录。

在设施管理方面，厦门空港根据要求在T3、T4候机楼内及场区道路、园林广场、停车场区域内设置标识清晰、内容明确、数量充足的分类垃圾桶及分类指引牌。此外，公司还定期组织相关单位对分类垃圾桶进行维保，并督促其与具有资质的垃圾分类回收机构签订垃圾分类处理协议，确保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有害垃圾和可回收垃圾定期清运。

在社会公益方面，2019年度，厦门空港组织“共享单车整治”、“旧衣再造，爱心循环”等公益活动，携手翔业爱心互助基金会，开展翔业大篷车入校活动，展现公司社会责任。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2020年伊始，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民航业进入停滞期，公司经营也受到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勤勉履职，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带领公司顺应国家发展战略，把握时代发展大势，用新思想引领新征程，脚踏实地践行企业使命，为客户、股东、员工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受公司监事会委托，我就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9 年 4 月 24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召开	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18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 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19 年 6 月 14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召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丽仙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9 年 8 月 28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25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合法、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等符合我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按照证监会“法制、监管、自律、规范”八字方针依法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公司职务，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没有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本公司监事会无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一)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运行正常。财务报告真实反应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二)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未发生募集资金情况。

(三)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的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公司没有被出具有保留意见、带解释性说明、拒绝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5月8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编制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详细内容请查阅上述网站。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如下：

一、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分红（含税）	分红年度净利润	比率
2016	300,788,100.00	398,529,944.16	75.47%
2017	309,722,400.00	410,804,367.22	75.39%
2018	381,196,800.00	505,655,028.75	75.39%

二、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19 年度合并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8,327,930.54 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以不再提取，本年母公司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扣除元翔空运货站（厦门）有限公司、元翔空运货服（厦门）有限公司按照公司章程提取的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1,943,428.70 元，扣除支付 2018 年股利 381,196,800.00 元，剩余 135,187,701.84 元作为未分配利润，加 2018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31,910,936.30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67,098,638.14 元。

根据 2020 年母公司现金流预算，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2.56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1.25 亿元，加上年初存款余额 2.01 亿元，分红后预计年末尚可使用资金余额 1.40 亿元。公司可按 2019 年度净利润的 30%进行分红。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 2019-2021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为：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2019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建议为：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9,78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23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155,754,630.00 元。

附：2019 年公司分红方案表

年度	当年净利润	提取盈余公积	提取职工奖励基金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现金股利
2011 年	326,262,062.64	27,978,288.63	2,201,333.98	296,082,440.03	29,781,000.00
2012 年	377,862,312.41	32,904,595.52	2,170,605.28	342,787,111.61	116,145,900.00
2013 年	440,017,556.19	39,648,165.08	2,201,142.81	398,168,248.30	134,014,500.00
2014 年	458,245,717.54	43,483,236.25	2,094,554.82	412,667,926.47	139,970,700.00
2015 年	369,523,241.35	33,295,073.12	1,538,184.13	334,689,984.10	113,167,800.00
2016 年	398,529,944.16	34,438,693.67	1,550,141.13	362,541,109.36	300,788,100.00
2017 年	410,804,367.22	34,835,966.21	2,082,291.63	373,886,109.38	309,722,400.00
2018 年	505,655,028.75		2,245,834.18	503,409,194.57	381,196,800.00
2019 年	518,327,930.54		1,943,428.70	516,384,501.84	155,754,630.00
2019 年分红占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30.05%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经营成果及经营环境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空港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8,533.10万元，同比增加817.52万元，增长了0.46%，其中实现机场服务费收入116,645.18万元，比增0.98%；实现净利润53,714.81万元，同比增加1,035.47万元，增长了1.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51,832.79万元，同比增加1,267.29万元，增长了2.51%%。

2019年末企业资产总额为455,611.49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43,242.66万元，固定资产272,843.10万元，在建工程665.03万元，长期投资3,189.15万元，无形资产13,107.61万元；负债总额为59,766.8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58,106.20万元、非流动负债1,660.63万元；少数股东权益为22,255.39万元，系少数股东占有我司控股的元翔空运货站（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翔货站公司”）42%的权益、元翔空运货服（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翔货服公司”）42%的权益、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占有的元翔机务工程（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翔机务公司”）45%的权益；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373,589.27万元，其中年末未分配利润为276,709.86万元。

影响2019年公司财务状况变动的主要经营环境因素有：

2019年累计保障安全飞行192,929架次，比降0.24%，完成年度计划的98.33%，其中运输起降191,240架次，比降0.16%，完成年度计划的98.40%；累计旅客吞吐量27,413,363人次，比增3.24%，完成年度计划的98.98%；累计完成货邮吞吐量330,537.60吨，比降4.34%，完成年度计划的94.49%。

（二）财务状况说明

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项 目	单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元	1,785,330,954.35	1,777,155,707.84	0.46%

项 目	单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例
利润总额	元	715,815,006.81	704,162,104.50	1.65%
净利润	元	537,148,103.24	526,793,448.81	1.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元	518,327,930.54	505,655,028.75	2.51%
总资产	元	4,556,114,871.40	4,627,588,345.60	-1.54%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元	3,735,892,728.73	3,600,705,026.89	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732,836,621.21	857,528,350.77	-14.54%
每股收益	元/股	1.7405	1.6979	2.51%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2.54	12.09	3.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2.46	2.88	-14.49%
净资产收益率	%	14.13	14.43	减少 0.3 个百分点

1、营业收入分析

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8,533.10万元，同比增加817.52万元，增长了0.46%，其中实现机场服务费收入116,645.18万元，比增0.98%，其中：

（1）2019年度母公司营业收入为161,042.5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625.07万元，增长了0.39%，其中：航空性收入（包括航空业务分成收入及离港收入）106,776.57万元，同比增加607.17万元，同比增长0.57%，主要是公司推动桥载设备使用，鼓励航司更换大机型和特种车辆使用费调整价格；非航空业务收入54,265.94万元，同比增加17.90万元，同比增长0.03%。

（2）2019年度元翔货站公司营业收入为5,745.99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05.25万元，下降1.80%。收入降幅主要是货邮吞吐量下降。

（3）2019年度元翔货服公司营业收入为2,669.00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708.30万元，下降20.97%。收入降幅原因主要是货物装卸处理费减少504.66万和仓储收入减少173.17万元。

（4）2019年度元翔机务公司全年营业收入为9,868.61万元，比上年同期8,795.31万元增加1,073.30万元，比增12.20%。整体增长主要受桥载业务量增长。

（5）2019年度候机楼投资公司全年营业收入为9,371.43万元，与去年同期持平。主要系4号候机楼租赁收入。

2、投资收益分析：

2019 年实现投资收益 2,676.66 万元，其中：

(1) 我司参股厦门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20.50% 和福建兆翔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25%，按权益比例计提了 544.48 万元的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7.90%。

(2) 为了提高企业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本年取得收益 2,132.18 万元，同比增长 11.18%。

3、利润分析：

2019 年我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1,832.79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267.29 万元，增长 2.51%。主要的增减原因分析如下：

(1) 空港母公司 2019 年实现净利润 45,296.51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3,359.92 万元，下降 6.91%。

其中，2018 年来自子公司的分红收益为 4,935.99 万元，扣除此因素后，2019 年空港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5,296.51 万元，比上年（扣除 2018 年分红 4,935.99 万元），增加 1,576.07 万元，增长 3.60%。

(2) 2019 年我司控股的子公司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① 2019 年度元翔货站公司实现净利润 1,779.87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60.70 万元，比降 3.30%。

② 2019 年度元翔货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06.99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544.12 万元，下降 20.52%。主要是收入减少带来的。

③ 2019 年度元翔机务公司实现净利润 735.9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1.10 万元，比增 2.95%，主要是收入增长带来的。

④ 2019 年度候机楼投资公司实现净利润 3,795.5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3.10 万元，比增 1.15%。

4、偿债能力分析：

(1) 资产负债率：2019 年底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从上年的 17.79% 下降到本年的 13.12%。

(2) 流动比率：流动比率从上年的 1.66 增长为本年的 2.47，主要为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该指标本年为 73,283.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469.17 万元，比降 14.54%。主要是本年度支付较多税费。

5、盈利能力分析：

(1) 毛利率：该比率从上年的 42.78% 增长至本年的 42.93%，主要受收入增幅高于成本增幅所致。

(2) 净资产收益率：该比率从上年的 14.43 % 下降至本年的 14.13%。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 2019 年度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90 万元和 29.8 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90 万元和 29.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厦门空港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0-013）。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4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0日

登记机关：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与有关关联方持续发生关联交易，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公司/本公司	指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翔业集团	指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元翔集团	指	元翔国际航空港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食品集团	指	厦门佰翔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兆翔科技	指	厦门兆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兆翔置业	指	福建兆翔临港置业有限公司
佰翔酒店集团	指	厦门佰翔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花园	指	厦门空港佰翔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兆翔物业	指	厦门兆翔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佰翔传媒	指	福建佰翔传媒有限公司
旅游传媒	指	福建海峡旅游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万翔网商	指	厦门万翔网络商务有限公司
万翔现代	指	福建万翔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武夷山快线	指	元翔（武夷山）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机场建设	指	福建兆翔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民航凯亚	指	厦门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佰翔空厨	指	厦门佰翔空厨食品有限公司
兆翔广告	指	福建兆翔广告有限公司
厦门快线	指	元翔（厦门）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福建快线	指	元翔（福建）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佰翔世纪	指	晋江佰翔世纪酒店有限公司
万翔物流	指	厦门万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佰翔电商	指	厦门佰翔手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福州空港	指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

龙岩机场	指	元翔（龙岩）冠豸山机场有限公司
武夷山机场	指	元翔（武夷山）机场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旨在充分利用交易双方的生产资源，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19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在关联人财务公司存款和综合授信的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为：一是与关联方兆翔科技预计交易金额8,500万元，实际发生4,416.74万元，因预计实施的候机楼全流程智能化应用系统项目推迟所致；二是在关联人财务公司实际金融服务交易金额未达最高限额所致。其余，2019年度与同一关联人进行同类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无重大差异。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翔业集团	法律事务、网络服务等服务费	468	419.26
	元翔集团及其子公司	营销费用等	100	82.35
	食品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食品等	279	155.04
	兆翔科技	候机楼维保及机电服务费等	8,500.00	4,416.74
	兆翔置业	代建费、建设工程审核费	800	-4.73
	佰翔酒店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费、商品采购等	1,701.00	1,549.32
	其中：厦门花园	航延费等	795	773.72
	兆翔物业	候机楼维修费、管理费、维保费	5,600.00	4,652.88
	佰翔传媒及其子公司	媒体广告、推广服务费	640	0
	旅游传媒	候机楼景观提升，品	360	312.85

		牌推广等		
	万翔网商	物资、设备代理招标采购及采购	1,056.00	739.85
	万翔现代	货物代理等	138	165.8
	武夷山快线	车辆维修	1	0
	机场建设	代建服务费等	434	93.96
	民航凯亚	离港信息维保费	466	414.5
	小计		20,543.00	12,997.82
向关联人 销售商品、提供 劳务	佰翔空厨	安检收入等	62	40.32
	万翔现代	货物地面处理收入	3	1.08
	兆翔广告	媒体使用费	6,300.00	6,100.53
	小计		6,365.00	6,141.93
向关联人 承租资产、场地	翔业集团	房产及土地租赁	5,374.00	5,628.83
	兆翔置业	宿舍租金以及办公租金	200	155.4
	元翔集团	场地租赁	264	267.28
	厦门快线	车辆租赁	470	578.33
	福建快线	车辆租赁	211	128.42
	佰翔世纪	设备租赁	8	-
	万翔现代	场地租赁	30	29
	万翔物流	场地租赁	2	2.65
	小计		6,559.00	6,789.91
向关联人 出租资产、场地	佰翔电商	商业场地租金	73	57.08
	厦门快线	商业场地租金	21	26.65
	小计		94	83.73
其他	福州空港	内外航机务服务	2,512.00	2,182.20
	龙岩机场	内航机务服务	104	70.9
	武夷山机场	内外航机务服务	362	422.64
	其他关联方	水电费	1,800.00	1,216.73
	其他关联方	体检费	80	75.03
	小计		4,858.00	3,967.50
合计			38,419.00	29,980.89

2、与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发生金额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	财务公司	存款限额	80,000.00	86,283.38
	财务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	80,000.00	527.78
	小计		160,000.00	86,811.16

(二)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0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预计金额与2019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是与关联方兆翔科技预计交易金额6,600万元，比2019年实际交易额增加较多，因2019年未实施的候机楼弱电及安防设备采购项目推迟至2020年实施所致；兆翔广告预计交易金额5,200万元，比2019年实际交易额减少较多，因2020年疫情影响所致。

1、预计公司2020年度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12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 预计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2019年 发生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向关联人 购 买 商 品、接 受 劳 务	翔业集团	法律事务、网络服务等 服务费	468.00	100%	419.26	100%
	元翔集团及其子公司	营销费用等	150.00	100%	82.35	100%
	食品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食品等	160.00	100%	155.04	100%
	兆翔科技	候机楼维保及机电服务 费等	6,600.00	100%	4,416.74	100%
	兆翔置业	代建费、建设工程审核 费	15.00	100%	-4.73	100%
	佰翔酒店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费、商品采购等	1,550.00	100%	1,549.32	100%
	其中：厦门花园	航延费等	780.00	100%	773.72	100%
	兆翔物业	候机楼维修费、管理费、 维保费	4,600.00	100%	4,652.88	100%
	佰翔传媒及其子公司	媒体广告、推广服务费	10.00	100%	-	100%
	旅游传媒	候机楼景观提升、品牌 推广等	320.00	100%	312.85	100%
	万翔网商	物资、设备代理招标服 务及采购	800.00	100%	739.85	100%
	万翔现代	货物代理等	170.00	100%	165.80	100%
	武夷山快线	车辆维修	1.00	100%	-	100%
	机场建设	代建服务费等	200.00	100%	93.96	100%
	民航凯亚	离港信息维保费	300.00	100%	414.50	100%
小计		15,344.00		12,997.82		
向关联人 销 售 商 品、提 供 劳 务	佰翔空厨	安检收入等	45.00	3.33%	40.32	2.92%
	万翔现代	货物地面处理收入	2.00	0.21%	1.08	0.10%
	兆翔广告	媒体使用费	5,200.00	70.32%	6,100.53	65.43%
	小计		5,247.00		6,141.93	
向关联人 承 租 资	翔业集团	房产及土地租赁	5,700.00	100%	5,628.83	100%
	兆翔置业	宿舍租金以及办公租金	230.00	100%	155.40	100%

产、场地	元翔集团	场地租赁	270.00	100%	267.28	100%
	厦门快线	车辆租赁	600.00	100%	578.33	100%
	福建快线	车辆租赁	150.00	100%	128.42	100%
	万翔现代	场地租赁	30.00	100%	29.00	100%
	万翔物流	场地租赁	3.00	100%	2.65	100%
	小计		6,983.00		6,789.91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场地	佰翔电商	商业场地租金	50.00	0.32%	57.08	0.24%
	厦门快线	商业场地租金	21.00	0.13%	26.65	0.11%
	小计		71.00		83.73	
	福州空港	内外航机务服务	1,932.45	100%	2,182.20	100%
	龙岩机场	内航机务服务	74.35	100%	70.90	100%
	武夷山机场	内外航机务服务	357.32	100%	422.64	100%
	其他关联方	水电费	1,095.00	40.31%	1,216.73	40.31%
	其他关联方	体检费	93.00	34.29%	75.03	34.56%
	小计		3,552.12		3,967.50	
合计			31,197.12		29,980.89	

2、与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19年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	财务公司	存款限额	80,000.00	100%	86,283.38	100%
	财务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	80,000.00	100%	527.78	100%
	小计		160,000.00		86,811.1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	公司名称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斌	
	注册资本	32 亿元	
	主要经营范围	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授权，运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本；航空货物运输；航空旅客运输；通用航空活动；机场；空中交通管理；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企业总部管理；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人才中介服务；职业中介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不含评估）；黄金现货销售；白银现货销售；珠宝首饰零售。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9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321.49	净资产：140.96	
	营业收入：121.25	净利润：9.23	

		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 4.06 净资产: 1.15 营业收入: 3.06 净利润: 0.15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 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	公司名称	福建兆翔临港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华
	注册资本	26.8 亿
	主要经营范围	1、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及管理、经纪与代理; 2、批发零售: 建筑机械、五金交电、卫生洁具; 3、物业管理。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 56.20 净资产: 27.72 营业收入: 4.87 净利润: -0.0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 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	公司名称	厦门佰翔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苏苹
	注册资本	44.55 亿
	主要经营范围	五金产品批发; 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 服装批发; 其他家庭用品批发; 肉、禽、蛋及水产品批发; 果品批发; 蔬菜批发; 鞋帽批发; 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 灯具、装饰物品批发; 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 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会议及展览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 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 调味品批发(不包括盐的批发); 酒、饮料及茶叶批发; 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批发; 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 其他散装食品批发; 对酒店业的投资; 从事已合法设立的酒店的管理; 酒店管理咨询。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 46.23 净资产: 46.15 营业收入: 0.14 净利润: 0.4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 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7	公司名称	厦门空港佰翔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曦
	注册资本	66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旅游饭店; 正餐服务; 烟草制品零售; 理发及美容服务; 歌舞厅娱乐活动; 游泳场馆经营; 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 五金零售; 其他未列明清洁服务(不含须经行政审批许可的事项); 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 汽车租赁(不含营运); 会议及展览服务; 企业管理

		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旅客票务代理；停车场管理；洗染服务；服装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钟表、眼镜零售；箱、包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其他文化用品零售。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1.69 净资产：1.46 营业收入：0.61 净利润：0.04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8	公司名称	厦门兆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成勇
	注册资本	3500万
	主要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不含评估)；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其他未列明清洁服务(不含须经行政审批许可的事项)；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电气设备修理；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零售。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1.70 净资产：0.67 营业收入：2.51 净利润：0.23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9	公司名称	福建佰翔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连巍
	注册资本	7000万
	主要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活动策划；其他未列明文化艺术业；其他未列明服务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专利事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0.60 净资产：0.60 营业收入：0.00 净利润：-0.0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	公司名称	福建海峡旅游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晓玲
	注册资本	500万
	主要经营范围	期刊出版；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1.80 营业收入：1.98 净资产：1.30 净利润：0.14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7	公司名称	福建兆翔广告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连巍
	注册资本	1000万
	主要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0.59 营业收入：1.30 净资产：-0.34 净利润：0.01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8	公司名称	元翔(厦门)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瑞亮
	注册资本	5500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公路旅客运输；客运汽车站；汽车租赁(不含营运)。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0.75 营业收入：0.63 净资产：0.35 净利润：-0.03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9	公司名称	元翔(福建)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瑞亮
	注册资本	1.04亿
	主要经营范围	县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客车维修；客运站经营；广告设备租赁；自由房产租赁。
	注册地	中国福建福州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2.07 营业收入：2.20 净资产：1.58 净利润：0.2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0	公司名称	晋江佰翔世纪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建春
	注册资本	11亿
	主要经营范围	制售中餐、西餐(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住宿服务；酒店咨询及酒店投资；健身服务；游泳室内场所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

		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
	注册地	福建晋江市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10.99 净资产：10.69 营业收入：0.69 净利润：0.33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1	公司名称	厦门万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游远约
	注册资本	2.5亿
	主要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运输）；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装卸搬运；其他农产品仓储；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贸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酒、饮料及茶叶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酒、饮料及茶叶类散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类散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糕点、糖果及糖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糕点、糖果及糖类散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肉、禽、蛋批发等。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8.03 净资产：3.77 营业收入：3.12 净利润：0.21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2	公司名称	厦门佰翔手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涛
	注册资本	2500万
	主要经营范围	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糕点、糖果及糖批发；果品批发；蔬菜批发；肉、禽、蛋批发；水产品批发；调味品批发（不包括盐的批发）；保健食品批发；酒、饮料及茶叶批发；烟草制品批发（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其他散装食品批发；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批发；其他综合零售；粮油零售；糕点、面包零售；保健食品零售；酒、饮料及茶叶零售；烟草制品零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预包装食品零售；散装食品零售；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零售；谷物、豆及薯类批发；其他农牧产品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鞋帽批发等。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0.05 净资产：-0.08 营业收入：0.26 净利润：0.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3	公司名称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玉海	
	注册资本	7.5625 亿	
	主要经营范围	办理经民航局批准的民用机场航空运输业务及民航延伸配套业务；对国内外飞机提供机务保障；为飞机提供地面技术及设备服务；货运险、意外险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是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航空货站；房屋租赁；门诊部（所）；急救中心（站）服务；健康体检服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福州	
	2019 年 12 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 58.24	净资产： 38.26
		营业收入： 9.90	净利润： 3.66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4	公司名称	元翔（龙岩）冠豸山机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文强	
	注册资本	27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1、航空运输业务；2、对国内外飞机提供机务保障；3、为飞机提供地面技术及设备服务；4、航空客货运输销售代理；5、停车场业务；6、机场区域内的其他商业经营；7、苗木种植与销售；8、中草药、农产品和经济作物种植与销售。	
	注册地	中国福建龙岩	
	2019 年 12 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 0.87	净资产： 0.42
		营业收入： 0.10	净利润： -0.04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5	公司名称	元翔（武夷山）机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集宏	
	注册资本	1.7118 亿	
	主要经营范围	商业批发零售，场地经营、宾馆（限分支机构使用）、广告、仓储航空机场、空中交通管制通信导航；航空配餐、食品加工、餐饮；旅客服务及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服务，航空客货运输及代理业务，航空汽车运输服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武夷山市	
	2019 年 12 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 3.13	净资产： 1.77
		营业收入： 0.33	净利润： 0.01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6	公司名称	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进
	注册资本	10 亿

主要经营范围	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8、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19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83.25 营业收入：2.23	净资产：13.17 净利润：1.25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及经营情况和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他们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公司与翔业集团订立：（1）《租赁合同——飞行区》、《租赁合同——房屋构筑物》、《租赁合同——含南区道路、绿地和配套用地》和《停车场租赁合同》租赁期均为2019年12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租金总额为5136.77万元，其中涉及T4构筑物从资产转让给股份公司之日起停止收取租金。期限满后，根据当时市场价格等因素，本着公平互惠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新的租金水平。具体信息如下：1）房屋构筑物租赁：本租赁期内租金总额为1,145.61万元，主要是配套房屋租金为1,145.61万元（含消防救援中心（一期），消防救援中心（二期），急救中心大楼（西半部分），供水值班房和西大门安检室）。2）土地租赁：本租赁期内租金总额合计为3991.16万元。其中：南区道路租金为95.74万元（含T3南区道路、安检驻地前道路、1#停车场前道路和国内货站区东侧道路、T4候机楼西侧站前道路、T4候机楼东侧站前道路），绿地租金为14.96万元（含翔远三路延伸段西侧绿地、金尚路进场段西侧绿地、金尚路进场段东侧绿地、贵宾室前绿地、股份办公区上方绿地和急救中心前绿地），飞行区租金为2,898.03万元（含T3飞行区、北区围场、消防救援中心通往厦航机坪道路、内场加油站、远机位摆渡车停放区和新气象观测场地块（老场务站）、机坪东扩一段、二段、T4站坪、滑行道及配套设施、T4次降下滑台和Z5站坪新扩板箱仓库区域），配套用地租金为398.42万元（含原污水处理站（检验检疫）、中心机械厂（原动力站）、

南区供水站、北区航空垃圾转运楼和航空污水处理站), 停车场租金为 540.5 万元(含 1#停车场、T3 的士停车场、东停车场、T4 停车场(二期)和 T4 停车场(三期)), T4 市政配套资产相关土地(包含 T4 停车场一期、匝道桥和站前道路), 年租金为 43.51 万元。(2)《房产租赁补充协议》, 本公司租赁翔业集团旧消防救援中心楼, 面积 1920.44 平方米, 作为公司飞行区管理配套用房, 合同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39 年 12 月 31 日, 期限为 20 年, 全部租金 394.53 万元, 年租金 19.73 万元。(3)《运行指挥中心业务楼租赁合同》, 本公司租赁翔业集团运行指挥中心业务楼, 面积为 9,321.40 平方米, 作为办公、候机等用途合同自 2012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32 年 4 月 30 日, 期限为 20 年, 一次性支付租金共计 4,085.20 万元, 年租金为 204.26 万元。(4) 公司控股子公司元翔空运货服(厦门)有限公司与其签订《特运库土地租赁协议》, 用于作为货站配套设施危险品仓库建设用地, 租赁面积 1782.57 平方米, 合同期限 2007 年 12 月 1 日至 2033 年 08 月 31 日, 全部租金 501 万元。(5) 签订《法律事务服务协议》、《人事代理服务协议》、《网络服务协议》, 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 每季度按实际业务量进行结算, 合同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期限永续。(6) 订立《供电协议》和《供水协议》, 由公司垫付翔业集团及其子公司在厦门机场内耗用的水电费并收取水电服务费, 于 2008 年 7 月 1 日生效, 期限永续。

2. 公司与兆翔科技签订《厦门机场候机楼设备信息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金额暂定 2200 万元, 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进行考核结算, 合同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公司与兆翔置业签订:(1)《代建协议》, 本公司将委托兆翔置业代建各项基建、维修改造工程, 代建管理费参照厦门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代建费有关规定标准计取。(2) 签订《员工宿舍租赁合同》, 向其承租房屋供员工居住使用, 租金按照合同约定标准结算, 合同期限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3) 签订《场地租赁合同》, 向其承租机场北区 B-07 地块部分场地, 租金按照合同约定标准结算, 租赁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4. 公司与佰翔酒店集团订立《呼叫中心服务协议》, 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 每月度按实际业务量进行结算, 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无异议自动延续。

5. 公司与厦门花园签订《不正常航班餐饮配送协议》, 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双方如无异议, 本合同自动顺延。

6. 公司与兆翔物业签订:(1)《厦门机场 T3、T4 候机楼设备运行维保合同》合同金额暂定 2400 万元, 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进行考核结算, 合同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厦门机场候机楼保洁管理合同》, 合同金额暂定 500 万元, 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进行考核结算, 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年12月31日。(3)《厦门机场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委托管理服务合同》，委托其对厦门机场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进行管理服务，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每月度按实际服务量进行结算，合同期限2019年1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

7. 公司与万翔网商及其子公司签订《物资设备采购代理协议》及《购销合同》，公司委托万翔网商或其子公司代理招标并进行设备及物资采购。合同期限从2009年开始，每年续签一次，按照实际中标情况，进行采购结算。

8. 公司与机场建设签订《建设服务与审核委托服务合同》，委托其对公司实施的工程项目提供建设服务与审核，服务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标准进行结算及支付。

9. 公司与联营单位民航凯亚订立：(1)《厦门机场离港系统维保合同》，委托民航凯亚对我司的离港系统进行维修维护，维保费采取流量计费方式，以结算期间的出港值机人次和配载架次分别与其标准单价的积的合计数作为结算期间的维保费。标准单价如下：1) 出港旅客和国际出港旅客(由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离港使用合同》的航空公司承运)：0.25元/人次；2) 配载：5元/架次。合同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该维保协议自2011年起每年续签。(2)《民航计算机订座系统网络节点维护和终端设备维修收费合同》，委托民航凯亚对我司的计算机订座系统网络节点维护和终端设备进行维修维护，合同期限为2019年12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期满后如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无异议，则自动延期一年。

10. 公司与佰翔空厨签订《厦门佰翔空厨食品有限公司安检护卫人员聘用协议书》，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11. 公司与兆翔广告签订《广告特许经营合同》，合同约定特许经营权费包括固定部分特许经营权费及变动部分特许经营权费，变动部分特许经营权费按照兆翔广告相关的营业收入进行提成。合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12. 公司与元翔集团签订元翔空运(国内)货站房产租赁协议，租赁期为五年，自2014年8月1日起至2020年7月31日，年租金292万元。租赁期满后，根据当时市场价格等因素，本着公平互惠原则，由双方另行协商续租事宜并确定新的租金水平。

13. 公司与福建快线及其子公司订立：(1)《T3-T4双楼运行车辆摆渡车接驳协议》，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每月按照实际业务量进行结算，合同金额暂定200万元，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与厦门快线签订《租赁合同》，其向公司承租T4候机楼到达厅14#、15#、16#、17#、18#共5个商务柜台，租金按合同约定标准结算，合同期限自2018年4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

14. 公司与佰翔电商签订《租赁合同》，其向公司承租T4候机楼值机大厅商铺，租金按合同约定标准结算，合同期限自2019年6月17日起至2021年6月16日。

15. 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相关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授信服务、票据业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入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但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20%原则确定；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翔业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等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合理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1. 有政府指令性价格的，执行政府指令性价格；
2. 没有政府指令性价格的，有可适用行业价格标准的，依据该价格进行；
3. 若无适用的行业价格标准，依据市场价格进行；
4. 对物资设备采购等偶然发生的服务，按照实际发生的中标价格计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政府指导价格、公开市场价格和招标价格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承租资产场地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使得公司管理更加专业化，更加专注于保障航空生产运行，使公司可以进一步提高保障能力及提升服务品质。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政府指导价格、公开市场价格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出租资产场地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此类关联交易属于在厦门机场范畴从事航空等经营业务所必须发生的交易，交易价格为公开市场价格，同时此类关联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3.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作价原则和标准都遵循民航总局关于民用机场收费标准文件、批文、行业收费标准和市场公开定价原则，作价公平合理、平等自愿，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此外，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收入及利润并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 《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业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翔业财务公司将为本公司提供多方面、多品种的优惠、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本次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仙岳路 396-398 号翔业大厦 1302、1303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郑进

注册资本：10 亿元

公司类型：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关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2.25 亿元，净资产 13.17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3 亿元，净利润 1.25 亿元。

二、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翔业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

1、存款服务：翔业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且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档次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2、结算服务：翔业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内部结算服务，结算服务收费严格执行人民银行相关规定，亦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执行的结算费率标准。

3、授信服务：翔业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服务，授信品种包括办理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融资租赁、保理、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提供的利率由双方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和现行市况协商厘定，且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所在地设有分支机构的国有银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4、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翔业财务公司将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探讨新的服务产品和新的服务领域，并积极进行金融创新，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个性化的优质服务；翔业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进行磋商及订立独立的协议；翔业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中国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二）金融服务金额上限

1、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入翔业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但不包括来自翔业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 20%原则确定。

2、翔业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

（三）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并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如任何一方欲终止本协议，需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终止本协议。

三、近三年与翔业财务公司实际存款、贷款情况

（一）存款情况

公司近三年资金存入翔业财务公司的期末余额、日均余额、最高余额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均未超过协议约定的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单位：万元 人民币

期间	期末余额	日均余额	最高余额	最高余额日期
2017 年	21,116.77	17,394.26	44,522.64	2017 年 8 月 31 日
2018 年	42,740.97	28,051.83	65,970.93	2018 年 8 月 29 日
2019 年	0	30,048.79	86,283.38	2019 年 8 月 29 日

（二）贷款情况

公司近三年向翔业财务公司融入借款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贷款金额均未超过协议约定的综合授信额度上限。

贷款类型	贷款金额	放款金额	放贷日期	还款日期
流动资金贷款	1 亿	300 万	2017 年 7 月 10 日	2017 年 8 月 16 日
		3000 万	2017 年 7 月 12 日	
		4500 万	2017 年 7 月 14 日	
		900 万	2017 年 7 月 27 日	
		1300 万	2017 年 8 月 9 日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翔业财务公司作为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内部的金融服务供应商，相对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情况有较为深入的认识，能够通过提供有针对性的金融服务更好地满足公司对发挥公司资金规模效益、加速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的需求，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资本运营能力，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此项关联交易能提高公司资金结算效率，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控制

1、双方应当建立、完善各自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确保依法合规经营，并设立适当的风险隔离措施，保证各自的经营风险不向对方扩散。

2、双方应加强沟通联系，密切配合，及时向对方提供财务报表等有关信息、资料，通知对方各种重大变更事项。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互谅互让、诚信务实”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

3、翔业财务公司保证将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财务公司风险监测指标规范运作，不得开展未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不进行非法活动。

4、翔业财务公司应针对各项金融服务和产品制定相关风险管理措施和内控制度，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确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翔业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及支付需求。如翔业财务公司因各种原因不能支付存款，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权从翔业财务公司已经提供给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贷款中抵扣同等的数额，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如因翔业财务公司过错发生资金损失，翔业财务公司应全额赔偿本公

公司及子公司的损失，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权利单方终止服务协议，若翔业财务公司无法全额偿还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损失金额，则差额部分用翔业财务公司发放给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贷款抵补。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七人，独立董事四人，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日起三年（即 2020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8 日止）。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斌先生、王良睦先生、汪晓林先生、梁志刚先生、蒋中祥先生、黄晓玲女士、朱昭先生、郑学实先生、许允洋先生、刘志云先生、凌建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郑学实先生、许允洋先生、刘志云先生、凌建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斌先生，1962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王良睦先生，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历任厦门市市政园林局副总工程师，集美区副区长，厦门市政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翔业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汪晓林先生，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历任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地勤服务分公司总经理、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梁志刚先生，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历任厦门翔业集团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厦门佰翔空厨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董事。

蒋中祥先生，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法律室主任、企划部副经理、法务部总经理；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兼法务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黄晓玲女士，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行政部信息中心主任、信息部总经理；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总监兼信息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朱昭先生，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郑学实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1954年出生，高级会计师。历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投资部总经理、北京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许允洋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1969年出生，香港科技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终身制），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特聘教授，香港永久居民。曾获得香港科技大学富兰克林杰出教学奖。目前是美会计学会，美国金融学会，加拿大学术会计学会，和北美中国会计教授会的会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志云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1977年出生，法学博士，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凌建明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1966年出生，道路与铁道工程博士，现任同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交通运输工程学院院长；兼任中国公路学会青年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公路学会道路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民航总局机场工程研究基地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土木工程学会道路工程委员会委员等。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三人，公司职工监事二人，任期自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日起三年（即 2020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8 日止）。根据公司股东推荐，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刘丽仙女士、郭天赐先生、李国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监事将与职工监事林志伟先生和赵晖先生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附件：股东监事候选人和职工监事简历

刘丽仙女士（股东监事），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学士，历任厦门市纪委办公厅副主任、案件综合管理室副主任、案件审理室主任；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郭天赐先生（股东监事），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厦门万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行政部经理、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李国献先生（股东监事），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运标部副总经理兼纪检监察室副主任；现任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本公司监事。

林志伟先生（职工监事），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元翔地勤服务（厦门）有限公司特车部经理；现任元翔地勤服务（厦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赵晖先生（职工监事），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福州机场机务工程部机械队队长、元翔机务工程（福建）有限公司勤务部经理；现任元翔机务工程（福建）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经理、本公司监事。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作为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9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2019 年度独立董事组成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共有四名独立董事，分别为赵鸿铎先生、郑学实先生、许允洋先生、刘志云先生。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	赵鸿铎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2	郑学实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3	许允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4	刘志云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赵鸿铎先生：道路与铁道工程工学博士，历任同济大学副教授、教授，同济大学道路与机场工程系副主任、主任，2014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学实先生：高级会计师，历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投资部总经理、北京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1 月起任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退休。2014 年 12 月 26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许允洋先生：香港科技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终身制），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特聘教授，香港永久居民。曾获得香港科技大学富兰克林杰出教学奖。目前是美国会计学会，美国金融学会，加拿大学术会计学会，和北美中国会计教授会的会员。2017 年 5 月 9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志云先生：法学博士，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奥佳华科技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市人民政府立法咨询专家。2017年5月9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2019年度我们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董事会前我们认真审阅公司为我们提供的历次会议审议材料，通过听取汇报、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我们以勤勉的态度，在与公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投了赞成票，并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对部分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2019年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均参加了全部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认真审议每个议案，对公司的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的完善等各方面发挥了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认真负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9年，各位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参加会议	备注
赵鸿铎	7	7	6	0	0	否	
郑学实	7	7	6	0	0	否	
许尤洋	7	7	6	0	0	否	
刘志云	7	7	6	0	0	否	

（二）在各专门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2019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实施细则召开会议，并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

（三）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确保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各位独立董事参加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召开股东大会（含临股）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备注
赵鸿铎	3	3	
郑学实	3	3	
许尤洋	3	3	
刘志云	3	3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为了确保了解公司的真实生产经营情况，除了亲临公司参加董事会（包括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出席股东大会外，我们还通过与公司经营层召开座谈会、走访公司有关部门等多种方式加深对公司的认识，并适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独立董事沟通机制，公司经营层及有关部门积极配合我们通过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及其他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细心回答我们的电话或邮件问询，并认真听取我们的意见和建议，为我们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做出独立判断提供了条件。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我们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以往的实际情况，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比较合理的。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在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全部系经营性占用。

2、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及其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情况。

（四）对董事提名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审查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合法有效，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相关任职条件，被聘任者的经验和学识能够胜任相应的工作，同意聘任傅颖南先生为公司财务部经理。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合法有效，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相关任职条件，被聘任者的经验和学识能够胜任相应的工作，同意聘任朱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曾海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 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程序合法有效，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董事的资格要求，此项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提名王良睦先生、朱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聘任程序合法有效，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具备相关任职条件，被聘任者的经验和学识能够胜任相应的工作，同意聘任曾海颖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未披露过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六)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在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也重视保持与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交流、沟通，很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充分反映了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2、公司更换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在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更换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更换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978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8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381,196,800.00 元。公司 2018 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按期完成了分配方案的实施工作。

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回报、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对控股股东及公司的承诺情况进行梳理，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公司未履行承诺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完成了2018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及43个临时公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我们对公司2019年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信息披露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公平、准确和完整。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等相关要求，全面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

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形成了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该内部控制体系已在公司内部得以有效执行，且在内控评价及内控审计工作中均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及重要缺陷。我们认为：《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反映了公司内控的真实状况，公司目前相关的内部控制执行程序有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已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年，我们本着客观独立、勤勉尽职的态度，运用我们各自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有关事项的决策提供科学的建议，我们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年，我们仍将继续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为客观公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发挥更大作用。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赵鸿铎 郑学实 许尤洋 刘志云

2020年5月8日